

揭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收费标准

序号	收费项目	计费标准（元）	收费收据
	一、不动产登记收费标准		
	（一）住宅类不动产登记收费标准		
1	房屋所有权及其建设用地使用权首次登记	80元/件	
2	房屋所有权及其建设用地使用权转移登记（买卖、互换、赠与、继承、受遗赠等）	80元/件	
3	房屋所有权及其建设用地使用权抵押登记	80元/件	
4	房屋所有权及其建设用地使用权地役权登记（包括地役权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	80元/件	
5	廉租住房、公共租赁住房、经济适用住房、棚户区改造安置住房房屋所有权及其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登记收费标准为零	0	
	（二）非住宅类不动产登记收费标准（首次登记、转移登记）		
6	车库、车位、储藏室不动产登记、单独核发不动产权属证书或登记证明的	80元/件	
7	住宅以外的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及其建设用地使用权或海域使用权	550元/件	
8	无建筑物、构筑物的建设用地使用权	550元/件	
9	地役权	550元/件	

10	抵押权	550元/件
11	变更登记、更正登记、查封登记、注销登记、预告登记不收取不动产登记费	0
二、证书证明工本费（标准）		
12	核发一本不动产权属证书的不收取证书工本费。	0
13	向一个以上不动产权利人核发权属证书的、每增加一个证书加收证书工本费10元	10元/本
14	核发不动产登记证明，不收取登记证明工本费。	0
三、收费优惠减免		
（一）减半收取不动产登记费		
15	不动产异议登记	住宅类40元/件，非住宅类275元/件，不收取第一本不动产权属证书工本费，证书第二本开始收取工本费10元/本
1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予以减半收取	
（二）免收不动产登记费		
17	免收不动产登记费（含第一本不动产权属证书工本费）	
18	办理变更登记、更正登记的；	

发改价格规[2016]2559号、财税[2019]45号

19	森林、林木所有权及其占用林地的承包经营权或者使用权及相关抵押权、地役权不动产权利登记的	首本不动产证书免费，第二本证书开始收费10元
20	耕地、草地、水域、滩涂等土地承包经营权及相关抵押权、地役权不动产权利登记的；	
21	申请与房屋配套的车库、车位、储藏室等登记，不单独核发不动产权属证书	
22	小微企业（含个体工商户）申请不动产登记	
23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以家庭承包或其他方式承包取得农用地的土地承包经营权申请登记的	
24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以家庭承包或其他方式承包取得木森林、林木所有权及其占用的林地承包经营权申请登记的	
25	依法由农民集体使用的农用地从事种植、林业、畜牧业、渔业等农业生产，申请土地承包经营权登记或国有农用地使用权登记的	
26	因在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导致土地、房屋等确权变更登记的	
27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予以免收的	
（三）只收不动产权属证工本费		
28	单独申请宅基地使用权登记的	10元/本

29	申请宅基地使用权及地上房屋所有权登记的	10元/本
30	夫妻间不动产权利人变更，申请登记的	10元/本
31	因不动产权属证书丢失、损坏等原因申请补发、换发证书的	10元/本